

证券代码：873300

证券简称：英辰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吉林省英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14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300	英辰科技	2024 年 10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长春市高新区超群街 191 号中俄科技园 1 号楼 6 层东侧英辰科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现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提名吴琼、崔大伟、叶福平、杜秀敏、向靓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董事均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连任。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董事会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二）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现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1 名职工代表监事。

经公司监事会研究决定，提名董汝幸、孟雪婷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上述候选监事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连任。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监事会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 由代表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10 月 14 日上午 8：30

（三）登记地点：长春市高新区超群街 191 号中俄科技园 1 号楼 6 层东侧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7743438198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省英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吉林省英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吉林省英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7日